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林致均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4
傳真：28616702
電子信箱：ju80111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0860029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6823861_1086002960_1_ATTACHMENT.odt)

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「臺北市國民小學108學年度數學領域精進教師課堂教學能力系列研習班（國小數學公開授課—從說課、觀課到議課）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所屬人員報名參加，研習期間惠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研習行事曆規劃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現職教師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
 - (一)第1期：108年10月25日（星期五）。
 - (二)第2期：108年11月1日（星期五）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
 - (一)第1期：臺北市濱江國民小學（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266巷99號）。
 - (二)第2期：臺北市劍潭國民小學（臺北市士林區通河街16號）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



(一)第1期：即日起至108年10月15日（星期二）。

(二)第2期：即日起至108年10月22日（星期二）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[https:// insec. tp. edu. tw](https://insec.tp.edu.tw)）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